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怡诺鲍斯集团有限公司通知，获悉怡诺鲍斯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原质押股数 (股)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怡诺鲍斯集团有限公司	是	23,400,000 【注】	1 股	2016 年 10 月 24 日	2018 年 10 月 15 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00%
合 计	-	23,400,000	1 股	-	-	-	0.00%

注：由于公司 2018 年 5 月 17 日实施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，因此怡诺鲍斯集团有限公司原质押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 13,000,000 股相应增加至 23,400,000 股。

二、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怡诺鲍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47,548,6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2.47%；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22,061,59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3.53%。

二、 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17日